

供应商行为规范



Your ambition. Our passion.



目录

| | |
|-------------------|---|
| 1. 劳动和人权 | 3 |
| 1.1. 自由选择职业 | 3 |
| 1.2. 禁止使用童工 | 3 |
| 1.3. 工作时间 | 3 |
| 1.4. 工资与福利 | 3 |
| 1.5. 人道待遇 | 3 |
| 1.6. 不歧视 | 3 |
| 1.7. 结社自由 | 4 |
| 2. 健康与安全 | 4 |
| 2.1. 职业安全 | 4 |
| 2.2. 紧急准备 | 4 |
| 2.3. 职业伤害与疾病 | 4 |
| 2.4. 卫生、食品和住房 | 4 |
| 3. 环境 | 4 |
| 3.1. 防止污染以及节约资源 | 4 |
| 3.2. 有害物质 | 4 |
| 3.3. 废水及固体垃圾 | 5 |
| 3.4. 气体排放 | 5 |
| 3.5. 水 | 5 |
| 4. 反腐败 | 5 |
| 4.1. 商业诚信 | 5 |
| 4.2. 禁止不正当收益 | 5 |
| 4.3. 信息公开 | 5 |
| 4.4. 知识产权 | 5 |
| 4.5. 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 | 5 |
| 4.6. 身份的保护 | 5 |
| 4.7. 矿产资源责任 | 5 |
| 4.8. 禁止报复 | 5 |
| 5. 实践与后续活动 | 6 |
| 5.1. 责任 | 6 |
| 5.2. 记录和审计 | 6 |
| 5.3. 供应商行为规范交流 | 6 |



基本要求

奇隆公司供应商的所有活动必须符合其业务运营所在国的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果法律法规与奇隆公司供应商行为规范冲突，则最高准则将适用。

奇隆公司希望其供应商遵守联合国人权宣言，确保其无侮辱人权的行為。

1. 劳动和人权

1.1. 自由选择职业

不得强迫员工订立劳动合同或以限制其人身自用的方式使员工工作，所有工作应当是自愿的，且员工在发出合理通知的情况下可以自由离职。在雇用员工时，不得要求员工上交政府颁发的身份证、护照或其他工作许可证。

1.2. 禁止使用童工

在生产任何阶段均不得使用童工。“童工”是指雇佣任何未达15岁（或有关国家法律规定的14岁）、或法定义务教育年龄、或国家规定的最低就业年龄的员工。符合所有法律、法规规定在合法工作场所的学徒计划是允许的。18岁以下的员工不得从事有危险性的工作，并且考虑到教育的需要，应限制该等员工在夜间工作。

1.3. 工作时间

工作周不得超过当地法律所规定的最高限值。另外，除非在紧急或异常的情况下，每周工作时间包括加班时间不得超过60个小时。员工在每周7天中应当至少有一天休息时间。

1.4. 工资与福利

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应当符合所有适用的包括关于最低工资、加班时间、法定福利等工资法律。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应满足员工的基本生活需要，并且提供可随意支配的收入。按照当地法律的规定，员工在加班时，应当向其支付比正常每小时工资水平更高的工资。应当及时向员工提供工资存根或其他类似的工资支付凭证。

1.5. 人道待遇

供应商的纪律规章和程序应定义清晰，并与员工沟通。不得以粗暴或不人道的方式对待员工，包括任何形式的性骚扰、性虐待、体罚、精神或肉体上的压迫、口头谩骂等，也不得威胁进行任何该等行为

1.6. 不歧视

公司不得以性别、人种、宗教信仰、性取向、fuse、年龄、种族、残疾、怀孕、政治立场、社团成员或婚姻状况在雇佣或实际工作（如晋升、报酬以及培训机会）中歧视员工。此外，不得要求员工或应聘者接受带有歧视性质的医学检查。

1.7. 结社自由

员工与管理层之间的公开沟通和直接对话是解决工作场所及赔偿问题的最有效的方式。供应商应尊重当地法律赋予员工的有关自由结社、自由选择是否参加工会、选举代表、参加工人委员会等权



参加工人委员会等权利。工人应当可以在不用担心报复、威胁、骚扰的情况下就工作条件与管理层进行公开沟通。若根据国家法律规定，自由结社和集体讨论受到限制，则供应商应允许工人自由选出他们的代表。

2. 健康与安全

2.1. 职业安全

员工面临的潜在安全危险应通过合理的设计、工程管理控制、预防维护、安全工作程序以及安全培训进行减少。若通过上述方法不足以控制该等危害时，应当向员工提供适当的、完善的个人防护装备。不得用惩罚的方式来提供员工的安全意识。

2.2. 紧急准备

应当识别并评估紧急情况 and 事件，并通过实施紧急应变程序将紧急情况和事件产生的影响降到最低，包括：紧急报告、员工通知及撤离步骤、员工培训和演练、适当的火灾探测及灭火装置、足够的出口设施及恢复计划。

2.3. 职业伤害与疾病

应当制定合适的程序和体系来预防、管理、跟踪和报告职业伤害和疾病，包括以下规定：（1）鼓励员工报告；（2）对伤害和疾病进行分类、记录；（3）提供必要的治疗；（4）通过调查案例并执行纠正措施来减少类似情况的发生；（5）帮助员工重返工作岗位。

2.4. 卫生、食品和住房

应当为员工提供干净的卫生间设施、饮用水以及清洁的食物储备及储存设施。供应商或劳动代理机构应向员工提供干净、安全的宿舍，宿舍里应配备紧急出口、洗漱用的热水、充足的供暖和通风条件以及合理的个人空间。

3. 环境

奇隆公司供应商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在保证公众健康和安全的同时应尽量减少对环境及自然资源造成的不利影响。奇隆公司供应商必须获得、保留所有必要的环境许可证，并提交他们的报告。

3.1. 防止污染以及节约资源

应在源头上减少或在实践中通过改进生产、维护设施工序、替换材料、节约、回收和重复利用资源等方式减少和消除各种类型的浪费，包括减少和消除水和能源的浪费。

3.2. 有害物质

应当识别并管理排放到环境中会造成危害的化学物质及其他物质，保证这些物质得到安全处理、转移、存储、回收或重新利用和处置。

3.3. 废水及固体垃圾

经营、工业加工和清洁设施中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垃圾在排放或处置之前，应当按照要求对其进行鉴别、监测、控制和处理。



3.4. 气体排放

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学物质、气溶胶、腐蚀性气体、微粒、臭氧消耗化学物质以及燃烧副产品等废气在排放之前，应当按照要求对其进行鉴别、监测、控制和处理。

3.5. 水

在淡水缺乏的区域，希望供应商寻求解决淡水问题的办法和措施，供应商还应制定减少运营中淡水使用的计划。

4. 反腐败

4.1. 商业诚信

供应商的所有商业活动都应遵循最高的诚信标准。供应商及代表供应商之单位对任何形式的贿赂、敲诈勒索和挪用公款等行为都采取零容忍态度。采用监控和强制程序确保所有人员遵守该标准。

4.2. 禁止不正当收益

不得提供或接受贿赂或其他形式的不正当收益

4.3. 信息公开

依照适用法律法规和主要的行业惯例公开有关商业活动、组织结构、财务状况和业绩信息。

4.4. 知识产权

应尊重知识产权，工艺和专有技术的转让应妥善保护知识产权。

4.5. 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

应制定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标准，采用适当的方法保护客户信息。

4.6. 身份的保护

应当采取措施确保供应商或其提供的相关职员信息保密，并受到保护。

4.7. 矿产资源责任

奇隆公司供应商应采取合理政策确保其生产的产品中含有的钽、锡、钨、金等元素不是直接或间接来自对刚果民主共和国或其邻国人民人权产生严重危害的武装分子，从而为他们提供了财政支持。供应商应对上述矿产的来源和供应链按要求进行尽职调查。

4.8. 禁止报复

奇隆公司希望其供应商员工可以在不用担心报复的情况下与公司展开沟通。



5. 实践与后续活动

5.1. 责任

供应商应在高级管理层指定一个人负责确保其所有行为符合奇隆公司供应商行为规范。

5.2. 记录和审计

奇隆公司希望供应商保留适当的记录，记录中的内容应按奇隆公司供应商行为规范规定的要求进行阐述。

为确定供应商是否按照本文件规定进行审计，奇隆公司员工、奇隆公司客户或顾问可以获取必要的相应记录以及进入履行合同所要工作的任何地点。这个工作地点包括其分包商或次级供应商执行合同的工作地点。

5.3. 供应商行为规范交流

奇隆公司希望供应商能够在其供应链中与其相应职员、供应商或次级供应商沟通本公司制定的供应商行为规范。供应商应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其次级供应商或分包商遵守本公司制定的供应商行为规范要求。供应商还应为其员工提供可秘密汇报或探讨不符合规定之行为的方法。



Your ambition. Our passion.

Kitron ASA
Olav Brunborgs vei 4
P.O. BOX 97
NO-1375 Billingstad
Norway

All rights reserved – August 2014

www.kitron.com